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81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晓敏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中,监事张启胜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与 Pneuride Limited 投资设立普莱德汽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深化公司在汽车系统产品业务领域的战略布局,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以及 Pneuride Limited 为加快其空气悬架系统及空气悬架系统用部件产品在中国的应用与推广,公司拟与 Pneuride Limited 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全面引进 Pneuride Limited 的空气悬架系统及系统用部件产品的技术与生产工艺,在中国从事空气悬架系统及系统用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业务。其中,Pneuride Limited 拟以技术成果出资 75 万英镑,持股 10%,以货币出资 307.50 万英镑,持股 41%,共计持股 51%;公司以货币出资 367.50 万英镑,持股 49%。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 Pneuride Limited 合资设立普莱德汽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2976 证券简称:瑞玛精密 公告编号:2022-080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 Pneuride Limited 合资设立普莱德汽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普莱德汽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暂定名,实际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

● 投资金额: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750 万英镑,其中,Pneuride Limited(普拉尼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拉尼德”)拟以技术成果出资 75 万英镑,持股 10%,以货币出资 307.50 万英镑,持股 41%,共计持股 51%;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货币出资 367.50 万英镑,持股 49%。

●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进一步深化公司在汽车系统产品业务领域的战略布局,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以及普拉尼德为加快其空气悬架系统及空气悬架系统用部件产品在中国的应用与推广,公司拟与普拉尼德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全面引进普拉尼德的空气悬架系统及系统用部件产品的技术与生产工艺,在中国从事空气悬架系统及系统用部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业务。其中,普拉尼德拟以技术成果出资 75 万英镑,持股 10%,以货币出资 307.50 万英镑,持股 41%,共计持股 51%;公司以货币出资 367.50 万英镑,持股 49%。

2、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 Pneuride Limited 投资设立普莱德汽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Pneuride Limited(普拉尼德有限公司)

2、股本:97.50 万英镑

3、成立时间:2007 年 7 月 18 日

4、注册地址:Central Boulevard Prologis Park, Coventry, United Kingdom, CV6 4QJ

5、主营业务:为汽车空气悬架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有电子复合减震器、橡胶空气弹簧及空气供给单元等。普拉尼德具有多年的汽车空气悬架系统、防震部件等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经验和批量配装整车厂能力;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成熟定制开发全套汽车空气悬架系统能力,是专业的汽车空气悬架系统开发商,持有“Dunlop”品牌在空气悬架系统产品的授权许可,与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包括 Rivian、Alexander、ISUZU 等。

6、股权结构:最终实际控制人为王世军,具体股权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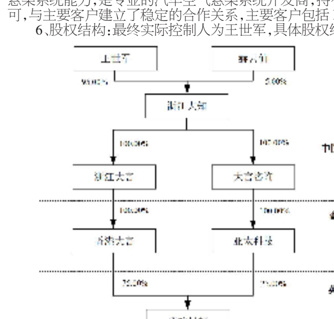

注:“浙江大知”指“浙江大知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大言”指“浙江大言进出口有限公司”;“大言咨询”指“杭州大言企业咨询有限公司”;“亚太科技”指“Asia Pacific Dayang Tech Limited”;“香港大言”指“Hongkong Dayan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7、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0.31 2022 年 1-10 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19,964.60	10,577.03	5,764.07
负债总额	15,906.37	12,219.93	7,777.84
净资产	4,058.24	-1,642.90	-2,013.77
营业收入	42,728.85	10,412.55	5,004.97
营业利润	7,154.65	-346.03	-1,833.43
净利润	5,590.91	-482.62	-1,75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39.65	-5,784.21	-5,368.86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8、普拉尼德非失信被执行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9、除上述基本情况外,普拉尼德的其他情况可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预案》相关章节。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名称:普莱德汽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佳胜路 36 号

3、注册资本:750 万英镑

4、类型:其他(中外合资企业)

5、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弹簧制造;弹簧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经营期限:长期

7、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英镑万元)	认缴出资额(英镑万元)	出资(认缴)时间	出资方式
Pneuride Limited	75	75	2027-12-31	技术成果出资
	307.50	307.50	2027-12-31	货币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67.50	367.50	2027-12-31	货币
合计	750.00	750.00	-	-

8、以上信息最终均以工商登记注册为准。

四、合资协议的其他内容

甲方: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Pneuride Limited

(一)投资额和投资方式

1、各方同意,在协议约定出资期限内,根据合资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将出资条件或货币资金分期出资到位。

2、各方如未能同比例、同期限实际缴纳出资的,提早缴纳的出资方,可以按中国一年期同期贷款利率,向合资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

3、货币资金出资部分,中方股东可以按实际缴纳出资时的人民币对英镑汇率折算成人民币金额直接缴纳出资。

4、技术成本出资部分,如果中国国内监管部门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或依据的,乙方需按要求提供。

5、对于乙方的技术出资,乙方需根据合资公司的发展和经营需要,为合资公司研发生产的产品提供乙方的全套技术和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相关的技术方案、技术资料图纸、空悬软件系统与数据,派出乙方的技术骨干人员到合资公司指导生产线布局与设备选型及调试,培训合资公司技术人员掌握乙方的全套空悬系统技术等。

6、乙方派技术人员到合资公司提供技术指导与培训期间的差旅费用由合资公司承担。

(二)公司治理结构

1、合资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可连选连任,任期三年;合资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可连选连任,任期三年。

2、甲、乙双方同意由甲方提名合资公司执行董事人选,执行董事担任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并由执行董事任命合资公司总经理;由乙方提名合资公司监事人选。

(三)公司筹建工作

1、甲、乙双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确定的原则,制定并签署合资公司章程,选举董事、监事。

2、甲、乙双方承诺通力配合,履行在组建合资公司中各自应履行的义务,包括获得各自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授权同意、签署相应文件、提供相应的证件、及时履行与缴纳出资等。

3、甲、乙双方同意,合资公司组建期间的费用由甲方先行垫付;合资公司成立后,合资公司将在收到甲方垫付的费用结算清单与凭证后及时将相关款项支付给甲方。

(四)公司利润分配及风险承担

各方股东按章程约定的注册资本持股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及风险承担。

(五)违约责任

在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若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协议给对方造成任何经济损失,违约方应向守约方实际赔偿。

(六)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

1、本协议订立、解释及执行所涉及事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法律。

2、各方在执行本协议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各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各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合资公司,旨在充分借助合作方在汽车空气悬架系统业务领域长期积累的软硬件系统开发与关键部件设计的技术能力、工程经验、国外市场开发与丰富的产业化经验以及优良的品牌效应,加快拓展公司在空气悬架系统及系统部件产品产业的业务布局和技术提升,全面引进与消化吸收合作方的技术工程能力,实现公司及合作方空气悬架系统及系统部件产品在国内市场的快速落地与推广应用,实现与合作方的互惠共赢。

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不利影响,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业务需要。

(二)存在的风险

合资公司成立后可能会受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商业竞争等多种因素影响,未来经营状况和收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针对前述风险,公司将强化对合资公司的经营管理,组织专业团队开展相关业务,建立健全内控流程和有效的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各类风险,以期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后续将根据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关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关于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与 Pneuride Limited 之投资设立普莱德汽车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协议书》;

2、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0 日

创金合信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2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创金合信转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转债精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1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一兵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鑫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一兵		
任职日期	2022-12-09		
证券从业年限	18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8		
过往从业经历	王一兵先生,中国国籍,四川大学 MBA。曾任职于四川和正期货公司,2009 年 3 月加入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部高级交易经理、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固定收益部投资副总监。2014 年 8 月加入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17309	创金合信利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12-05	-
012317	创金合信聚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4-14	-
008893	创金合信鑫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0-22	-
011442	创金合信鑫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0-22	-
010597	创金合信景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8-27	-
011489	创金合信双季享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6-10	-
009268	创金合信稳健增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22	-
002337	创金合信季安鑫 3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6-09	-
006824	创金合信鑫日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1-17	2021-06-02
006076	创金合信恒利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8-02	2022-03-07
002439	创金合信睿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3-12	2018-10-31
501035	创金合信鼎鑫睿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7-07-10	2019-02-25
002565	创金合信鑫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5-11	2018-05-18
002336	创金合信尊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3-11	2017-07-19
002464	创金合信尊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2-26	2017-07-19
002337	创金合信尊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1-07	2019-08-16
001977	创金合信聚财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11-16	2017-05-16
001199	创金合信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05-15	2019-08-16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鑫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需要
离任日期	2022-12-09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创金合信 ESG 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创金合信稳健增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经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汇添富盛和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2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盛和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盛和 66 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1048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1 月 0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汇添富盛和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02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 2022 年度第 2 次分红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47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82361706.13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1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
除息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 2022 年 12 月 12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基金份额,并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2 年 12 月 14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并于本基金的开放日办理赎回等业务。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现金红利划出托管户的日期。

2、本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及方式详见《汇添富盛和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投资者希望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机构修改分红方式。

3、登记机构在权益登记日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4、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多个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5、投资者若在汇添富直销中心通过多个交易账号持有本基金,不同的交易账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修改某个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其他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

6、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基金分红后,受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出现基金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风险。

7、咨询办法

(1)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99fund.com。

(2)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

(3)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基金管理人官网《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销售机构信息表》)。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新疆前海联合泳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2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疆前海联合泳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泳隽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69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新疆前海联合泳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疆前海联合泳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2 年度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泳隽混合 A	前海联合泳隽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693	007042
截止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7521	1.7246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98,637,903.59	167,326.33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8	0.8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除息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红利发放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转投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日为:2022 年 12 月 13 日;2)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计入投资者基金账户日:2022 年 12 月 14 日;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2022 年 12 月 15 日。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和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对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基金登记机构将以投资者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qhlh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640-0099(免长途电话费))查询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投资者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15:00 前)通过销售网点或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的申请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有效的分红方式为准。

(4)基金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若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 1 元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低于初始面值的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获配明冠新材(688560)非公开发行 A 股的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等组合参加了明冠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冠新材”)非公开发行 A 股的认购。

明冠新材已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发布《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上述基金获配明冠新材非公开发行 A 股情况披露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1	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2,123.00	9,999,977.46	0.79%	9,888,915.96	0.78%	6 个月
2	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76,988.00	79,999,999.76	0.70%	79,111,505.76	0.69%	6 个月
3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444,247.00	19,999,999.94	0.63%	19,777,876.44	0.62%	6 个月
4	海富通惠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062.00	5,000,011.24	0.27%	4,944,480.24	0.27%	6 个月

注:上述基金持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在前述股份限售期届满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的公告

为进一步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等要求,加强客户身份识别,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证券基金期货业反洗钱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提醒如下:

一、本公司电子直销平台(包括网上直销平台和微信服务号等)自然人客户需上传本人真实有效的身份证件影印件。

二、本公司将持续开展自然人客户身份信息核实工作,需要核实的身份信息资料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等。

三、本公司将持续开展非自然人客户身份信息核实工作,需要核实的身份信息资料包括: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可证明该客户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受益所有人的姓名、地址、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等。

四、持一代身份证等无效证件开户、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的客户,应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非自然人客户如已办理或者换领新版营业执照,应持新版营业执照办理业务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

对于客户在本公司留存的身份信息资料过期、缺失、错误或者发生变化未更新的,本公司可以采取措施限制客户办理基金认申购、转换、定投等业务。还请客户及时提供或者更新补足有关资料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21-60231999)进行相关咨询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cam.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东微”、“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本公司全资股东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价格为 21.98 元/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燕东微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发布的《北京燕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中信建投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2,937	284,355.26	1,421.78
中信建投量化进取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26	429,181.48	2,145.91
中信建投量化精选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81	307,302.38	1,536.51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88	639,354.24	3,196.77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6,267	137,748.66	688.74

注:上述基金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其获配金额的 0.50%。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fund108.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9-108-108 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新华创世之约投资连结型个人终身寿险单位价格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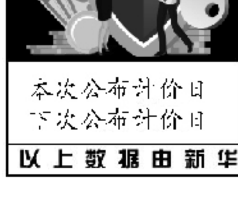

卖出价 15.161223
买入价 15.464447

本次公布计价日 2022年12月8日
下次公布计价日 2022年12月15日

以上数据由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说明:

1、“创世之约投资连结型个人终身寿险”是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一款具有保险保障和投资理财功能的产品。

2、本次投资单位价格反映投资连结账户以往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未来的投资收益。

3、客户可以通过我公司全国统一客服电话95567、公司官网www.newchinalife.com、当地分支机构的咨询热线和客户服务部以及保险顾问查询相关的保单信息。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及其他身份信息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尽职调查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及时更新身份证件信息

1.自然人客户:如果您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请您持当前有效的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办理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更新手续,以免影响交易。

2.非自然人客户:如已办理或换领新版营业执照,应持新版营业执照办理业务并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客户原发旧版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已停止使用;未换领新版营业执照的,应当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到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换领新版营业执照,并持新版营业执照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相关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二、完善更新其他身份信息

如果您的其他身份基本信息发生变化,请及时到开立基金账户的机构更新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其中:

1.自然人客户的身份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

2.法人、非法人组织和个体工商户客户的身份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可证明该客户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受益所有人的姓名、地址、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

3. 投资者税收居民身份声明。

对于身份信息缺失、无效且未在合理期限补全更新的客户,请投资者及时完善、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三、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的规定,本公司基于投资者的不同风险承受能力以及产品的不同风险等级等因素,将适当的产品销售给适合的投资者。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除前述身份基本信息外,本公司还需了解投资者的下列信息:1.收入来源和数额、资产、债务等财务状况;2.投资相关的学习、工作经历及投资经验;3.投资期限、品种、期望收益等投资目标;4.风险偏好及可承受的损失;5.诚信记录;6.实际控制投资者的自然人和交易的实际受益人等。

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特此提醒本公司客户,请尽快更新信息,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以免影响您后续交易。直销客户可通过本公司网站 www.huianfund.cn 或微信公众号“汇安基金”登陆交易系统或联系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信息更新,代销客户请通过代销机构办理相关业务。

四、客户未能提供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且未提出合理理由的,我司有权中止为其办理认购、申购、转换、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huianfund.cn 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010-56711690 进行相关咨询。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华夏北证 50 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期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北证 50 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北证 50 成份指数”,A 类基金份额代码:017525,C 类基金份额代码:017526,以下简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将本基金的募集期截止日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26 日。

除募集期变更外,本基金其他募集事项不变,具体详见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本基金首次募集总规模上限为人民币 5 亿元(即确认的有效认购金额,含募集期利息),采取“末日比例确认”的方式对上述规模限制进行控制。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认购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请遵循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发售机构信息已在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公示,投资者可登录查询。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法律文件,如有疑问,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咨询、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本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会面临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风险、转板风险、投资集中风险、经营风险、退市风险、股价波动风险等。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产品资料概要,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了南方电网储能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南网储能,代码:600995)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认购。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公募基金投资南网储能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证券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限售期
华夏磐利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南网储能	3,940,110.00	49,999,995.90	4.10%	54,097,710.30	4.44%	6 个月
华夏磐润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南网储能	1,000,788.00	12,699,999.72	3.41%	13,740,819.24	3.69%	6 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数据。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关于增加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一、根据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海通证券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具体代销基金及业务开通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金额(元)	是否费率优惠
富兰克林国海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类)	017382	否	是	1	是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项

1.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到海通证券申请开办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如上表所示,但如海通证券规定的最低定投申购金额高于以上限额的,则按照其规定的金额执行。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2. 业务规则和办理程序

除每期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以上述基金最新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和本公司《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规则》的规定为准;具体投资者范围和办理程序应遵循海通证券的相关规定。

三、费率优惠

活动起始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结束时间以海通证券公告为准。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海通证券代销的上述列表中可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基金,可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海通证券网站公示为准。

本公司旗下各基金的原费率,参见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产品资料概要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投资富兰克林国海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 类基金份额应绑定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作为结算账户。除另有规定外,Y 类基金份额购买等款项需来自投资人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Y 类基金份额赎回等款项转入个人养老金资金账户,投资人未达到领取基本养老金年龄或者政策规定的其他领取条件时不可领取个人养老金。

五、重要提示:

1.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

3.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投资者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供的非现场方式进行交易活动。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盈利或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风险和本金亏损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ts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2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2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3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 年 12 月 8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2 年度第一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 A	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526	002059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3730	2.5190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97,745,721.77	236,963,950.32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820	1.500

注:(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该次单位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基金收益分配后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除息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 2022 年 12 月 13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2 年 12 月 15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到面值或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期安排,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华新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华新环保 301265.SZ]	[华新环保 301265.SZ]
获配数量(股)	8,181	8,181
限售数量(股)	819	819
限售股总成本(元)	10,876.32	10,876.32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10,876.32	10,876.32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锁定期	6 个月	6 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 2022 年 12 月 08 日数据。

风险提示:基金资产投资于创业板股票,会面临创业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限售期安排,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 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6 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获配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网下获配股票限售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医疗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泽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裕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海开源中药研究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星源卓镁 301398.SZ]	[星源卓镁 301398.SZ]	[星源卓镁 301398.SZ]	[星源卓镁 301398.SZ]
获配数量(股)	2,549	2,549	2,549	2,549
限售数量(股)	255	255	255	255
限售股总成本(元)	8,772.00	8,772.00	8,772.00	8,772.00
限售股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元)	8,772.00	8,772.00	8,772.00	8,772.00
限售股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锁定期	6 个月	6 个月	6 个月	6 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 2022 年 12 月 08 日数据。

风险提示:基金资产投资于创业板股票,会面临创业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12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98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2 年 12 月 12 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以及根据《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恢复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需要,为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以及根据《新华鑫日享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规定》,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起恢复投资者对本公司旗下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A 类:004981,B 类 007912,C 类 006695 以下简称“本基金”)(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在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如未来需要对本基金的申购等业务进行限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19-8866。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0 日